

证券代码：835435 证券简称：江苏海天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江苏海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修订内容

√修订原有条款□新增条款□删除条款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具体内容如下：

（一）修订条款对照

修订前					修订后
第一章、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200 万元					第一章 第五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5000 万元。
第三章、第十七条 公司发起人为匡习龙、匡元海、张勇，共计 3 人。公司于成立日向发起人发行 12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，占公司已发行普通股总数的百分之百，各发起人认购股份数量如下：					第三章、第十七条 公司现有股东、持有股份数量及持股比例详见股东名册。
发起人姓名	认购股份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(%)	出资方式	出资时间	
匡习龙	240	20	净资产折股	2015 年 8 月	
匡元海	540	45	净资产折股	2015 年 8 月	
张通	420	35	净资产折股	2015 年 8 月	
合计	1200	100			

现股东出资情况如下：				
发起人姓名	认购股份数量 (万股)	持股比例(%)	出资方式	出资时间
匡习龙	240	20	净资产折股	2015年8月
匡元海	960	80	净资产折股	2015年8月
合计	1200	100		

第三章、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1200 万股，均为普通股，每股面值壹元

第三章 第十八条 公司股份总数为 5000 万股，每股面值壹元，全部为人民币普通股。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 否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二、修订原因

因公司后期经营发展需要，需在《公司章程》中变更注册资本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- 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；

江苏海天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8月3日